

项目编号: 2016091140327J4/20170911140327J3



审核/检查报告

检查性质 初始审核/检查
 监督审核/检查
 复评(全条款审核)
 其它: 扩项、变更



认证委托人: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 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审核/检查组长: 水俊华

文审日期: _____

审核/检查日期: 2020. 8. 30A-31P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审核/检查报告

一、概况

1. 审核/检查评审信息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了解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的状况, 确定审核范围及能否安排现场认证/第二阶段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是否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以确定是否推荐认证注册。 <input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是否持续实施, 以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 <input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持续有效性, 以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并换发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生产一致性要求(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确保是否能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认证标准等要求, 以确定是否推荐认证注册(含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性产品认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生产一致性要求(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是否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认证标准等要求, 以确定是否推荐保持认证注册(含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性产品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飞行检查的目的(按飞行检查任务书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验证生产企业生产一致性要求(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是否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认证标准等要求, 以确定是否恢复产品认证证书(含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暂停恢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范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部门或活动: 组织的活动: 删减条款:			
产品范围	(产品认证) 部门或活动: 领导层、技术质量科、物流管理科、生产车间 认证产品型号: 汽车内饰件产品: 涉及证书 CCAP2017091111007845 中产品及 S1、B3 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产品: 涉及证书 2016091114003511, 2018091114004409, 2018091114004411, 2018091114004410, 2019091114020247, 2016091114003505, 2016091114003506, 2016091114003507, 2016091114003508, 2016091114003509, 2016091114003510, 2016091114003513, 2017091114003889, 2017091114003890, 2017091114003891, 2019091114020339, 2017091114003888, 2016091114003512, 2019091114020340, 2019091114020248 中产品及 K8-K12、B3-B5。			
审核准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实施细则: CNCA-C11-12:2014/CCAP-C11-12:2014 汽车座椅及座椅头枕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机动车辆产品 CCAP 标志认证实施办法/规则: CCAP-GZ-5101: 2019 汽车内饰件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GB/T19001-20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关法律、法规、相关技术标准、技术文件: GB 15083-2006, GB 11550-2009, GB 8410-2006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审核/检查覆盖的时期: 2019 年 8 月 20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现场审核/检查日期: 2020 年 8 月 30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审核/检查员姓名	职务	注册级别	注册代码	专业能力
水俊华	组长	3C 产品高级检查员 自愿性产品高级检查员	2020-P2CCC-4021380 2019-P2VP-4021380	CNCA-C11-12: 2014 PV18
官雪娟	组员	3C 产品检查员 自愿性产品检查员	2019-P1CCC-3071300 2019-P1VP-3071300	CNCA-C11-12: 2014 PV18

审核/检查报告

2. 生产企业信息

认证委托人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 10 号 B213 室 邮编: 102200
联系人: 张慧 电话: 17611610928 Email: cstj@bjghrc.com

制造商/生产者名称: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河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 10 号 B213 室/河北省黄骅市开发区 邮编: 102200/061100
联系人: 张慧 电话: 17611610928 Email: cstj@bjghrc.com

生产企业名称: 潍坊光华荣昌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潍坊高新区清池街道张营社区樱前街 5157 号(潍坊广生新能源有限公司厂房)(具体定
位信息见附件) 邮编: 261061
联系人: 李志成 电话: 13356709829 Email: jianhua.liao@drinda.com.cn

2.1 多现场检查信息:

区域	名称	地址
第一现场		
第二现场		
第三现场		
第四现场		

2.2 工厂人数: 产品 67 人 体系 67 人

2.3 生产企业主要领导及联系人信息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	邮编
单春敏	集团公司体系运行总师	18612905828	102200
腾令超	工厂厂长	18653665093	261061
李志成	质量负责人、联系人	13356709829	261061

2.4 工厂已获证书情况

质量管理体系 有效期 IATF16949 2022.10.14 P 产品认证 获证日期 2016.10.28

其它证书 有效期 _____

2.5 检查期间的生产情况:

检查期间认证产品在生产吗?

是 否

如果 (是), 描述产品的名称、型号规格及其上印有的认证标志。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认证标志
驾驶员座总成	6800010-E411	3C 标志印刷在标签上缝制在面 套上
中重卡卧铺总成	M4704010200A0	印刷 CCAP 标签贴在产品上

如果 (否), 描述在检查期间所生产的类似产品的名称、型号规格及其上印有的认证标志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认证标志

2.6 产品初审: 主要的生产/服务提供设施及基本的生产/业务流程

产品监督: 与上次检查相比, 主要的生产/服务提供设施、基本的生产/业务流程等的变化
扩项产品增加检具, 其它无变化。

2.7 质量管理体系初认证: 认证范围内的体系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其他方面

质量管理体系监督: 认证范围内的体系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的变化/其他方面的变化

二、 产品认证检查情况综合评价:

1、生产一致性要求 (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现场检查综合评价

1.1 生产一致性要求 (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运行较好的过程/活动的简要描述:

3.1 采购控制

3.2 关键件的质量控制(进货检验/验证)

4.5 过程检验、COP 检验

1.2 生产一致性要求 (含厂质量保证能力) 运行需要改进的过程/活动的简要描述:

2、生产一致性要求（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各项的检查情况

2.1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

初审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监督

变更

无变更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通过现场核查座椅及头枕产品部分认证产品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中涉及的作业文件、检验文件存在文件名称、编号与备案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有不同，内饰产品也存在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中涉及的作业文件、检验文件存在文件名称、编号与备案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有不同的情况，企业尽快提交变更，补充完善相关文件。

2.2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监督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现场核查企业提供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与企业实际实施情况一致，并带回放入资料中。

2.3 职责和资源：（包括生产设备能力/检测设备能力/相关人员能力对保证产品质量的要求）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工厂规定了产品认证活动有关的各类人员职责及相互关系，且指定质量负责人为李志成，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相关工作人员均培训上岗；配置生产设施，满足认证产品生产要求；配置满足生产过程检验的器具，确认检验委托外部实验室完成。

2.4 文件和记录的控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工厂建立、保持文件化的认证产品质量管理体系，该企业通过 IATF16949 认证；编制产品一致性控制文件及控制计划，文件发布前有授权人批准，质量记录便于查询。

2.5 采购与关键件质量控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工厂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并按产品一致性控制计划（关键外购零部件及材料件）及检验基准书的要求进行控制。

2.6 生产过程控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明确了关键过程，按产品一致性控制计划（关键生产/装配/检验过程）、作业指导书、检验基准书的要求进行控制。

2.7 COP 检验的项目、方法及实施过程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COP 试验和检查）明确要求，座椅及头枕总成产品符合 GB 15083-2006, GB 11550-2009, GB 8410-2006 标准要求；卧铺产品符合 GB 8410-2006 标准要求，提供相关产品的试验报告，现场抽样产品送检，以检验报告结果为准。

2.8 检验试验仪器设备/校准、检定/实验室管理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工厂配备了满足生产过程检验要求的检验器具及试验设备, 并按规定检定/校准。现场观察检验人员能够正确使用试验设备。

2.9 不合格品的控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建立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明确不合格品标识方法、隔离和处置及采取纠正、预防措施是要求, 并按要求进行控制。

2.10 内部质量审核的实施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按内部审核文件的要求进行内部审核、产品审核。

建议过程审核分开产品类别进行, 如卧铺、后排座椅、前排座椅分生产线进行。

2.11 产品防护与交付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检查生产车间、库房, 产品防护及交付的方式适宜, 对产品质量无影响, 规定产品库存检查周期, 并按要求进行检查。

2.12 证书和标志

 符合规定 基本符合规定 不符合规定 (见 号不合格项通知单)

座椅及头枕总成产品加施的 3C 标志符合要求

卧铺产品加施 CCAP 标识符合要求。

2.13 产品一致性/变更控制

 满足 基本满足 存在问题

卧铺产品材料、结构与申报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一致, 无变化。

座椅及头枕的扩项产品及原认证产品的结构、材料与申报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一致, 无变化。

2.14 用户重大质量问题投诉及处理:

 无 有 处理情况说明

现场未发现顾客重大质量问题的投诉

2.15 上次检查提出不合格项的纠正措施实施情况 (初审时不填):

有效 上次审核开具四项不符合项, 现场确认纠正措施有效。

无效 项 (见 号不合格项通知单)

2.16 现场指定试验情况的说明

现场指定试验合格。见《现场指定试验记录表》

抽取产品: 1) 驾驶员座总成 6800010-E411 进行外观、活动功能检验, 检验结果: 合格; 2)

M4704010200A0 中重卡卧铺总成进行外观检验, 检验结果: 合格

三、现场审核/检查情况综述:

1、审核/检查计划的实施

- 在审核/检查范围内, 已按审核计划实施并达到审核目的;
- 审核/检查计划有调整, 调整内容(时间、进度、部门、过程/活动、区域、场所);

2、现场审核中, 发现的不符合情况

- 质量管理体系有不符合___项, 其中, 严重不符合___项, 一般不符合___项;
- 生产一致性要求(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有不符合___0___项, 其中, 严重不符合___0___项, 一般不符合___0___项;

3、国家或政府执法部门/行业/市场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

- 未发生;
- 抽查时间/结论/出报告部门/报告编号:

4、对审核/检查技术、方法和样本的说明:

审核采用了抽样的办法, 与领导层进行了沟通, 查阅了产品图纸、工艺文件、合格供方清单, 调阅了文件控制记录、供方管理记录、生产设备管理及维护保养记录、产品监视和测量器具记录、生产过程控制, 查阅 2020.8.24-26 进行 IATF16949 审核, 开具 3 项不符合项, 涉及 9.2.2.2、8.5.4.1、8.6.3, 3 项不符合项整改中, 核查一致性控制计划, 检查了仓库和生产现场, 结合询问、查阅资料及现场观察的方式进行抽样检查, 并进行现场指定试验, 抽取的样本可作为本次审核结论依据。对本年度扩项 K8-K12、B3-B5 进行现场确认, 与申报资料一致。

在审核/检查过程中, 发现生产企业的质量文件中存在以下问题:

要求:

- 受审核/检查方应对上述问题进行纠正, 并将修改后的文件和不合格报告的纠正措施证实材料一起提交。
- 受审核/检查方应对上述问题进行纠正, 验证工作由下次承担审核/检查任务的人员完成。

四、现场审核/检查结论:

通过对生产企业的

生产一致性要求 (含工厂质量保证能力) 检查

质量管理体系审核

没有发现不符合项, 建议认证中心对

(申请认证产品) 批准认证

(获证产品) 继续保持资格

(变更/到期) 换发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批准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继续保持资格

质量管理体系换发证书。

生产企业对不合格项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的证实文件验证有效后, 建议中心对生产企业

(申请认证产品) 批准认证

(获证产品) 继续保持资格

(变更/到期) 换发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批准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继续保持资格

质量管理体系换发证书。

生产企业对不合格项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 审核/检查组现场验证后, 建议中心对该生产企业

(申请认证产品) 批准认证

(获证产品) 继续保持资格

(变更/到期) 换发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批准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继续保持资格

质量管理体系换发证书。

不通过现场审核/检查, 建议组织继续完善

生产一致性要求

质量管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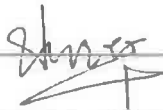
重新申请

暂停恢复

其他

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包括对产品认证建议的监督频次、重要发现 (正/负面) 的说明、尚未解决的问题、可能降低审核/检查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和/或障碍及组织存在疑问的其他问题) (可另附页):

组长: 水俊华



组员:




报告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受审核/检查方确认:

同意审核/检查组意见

不同意审核/检查组意见 (可另附页说明)

管理者代表 (或最高管理层代表) / 质量负责人:  2020 年 8 月 31 日

审核/检查报告的分发范围:

受审核/检查方: 一份;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一份;

未经双方同意, 均不得扩大分发范围。

审查意见:

同意审核/检查组意见

不同意审核/检查组意见 (可另附页说明)

认证决定人员 (签字):



2020 年 10 月 12 日

附定位图

